

錦

GORGEOUS

棋盘镇的彻夜狂欢·谢丹丹
爱与痛的边缘·吕岑
小城记事·刘洲
相思门·崔秀霞
直到世界的尽头·肖国惠
甜蜜蜜·火耳
青春，光影散场·宇华
旧时光·白艾昕
秘密·蓝依
祁定江 主编

90后原创文学第一MOOK ▶ 肆

[“最小小说”超人气作者+第一届“TN·文学之新”大赛全国36强]

三周年映画全纪录 散文卷

再见萤火虫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锦 绣 年 华 · 盛 大 花 开

錦

再见萤火虫 祁定江 主编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锦：再见萤火虫/祁定江主编. —北京：文化艺术出版社，2010.4
ISBN 978-7-5039-4281-5

I. ①锦… II. ①祁… III. ①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042027号

锦：再见萤火虫

- | | |
|------|--|
| 作 者 | 祁定江 |
| 责任编辑 | 毕 晔 |
| 选题策划 | 祁定江 |
| 装帧设计 | 引文馆·许静 |
| 出版发行 | 文化艺术出版社 |
| 地 址 | 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八条52号 100700 |
| 网 址 | www.whyscbs.com |
| 电子邮箱 | whysbooks@263.net |
| 电 话 | (010) 64813345 64813346 (总编室)
(010) 64813384 64813385 (发行部) |
| 经 销 | 新华书店 |
| 印 刷 | 三河市祥达印装厂 |
| 版 次 | 2010年8月第一版
2010年8月第1次印刷 |
| 开 本 | 720×1000毫米 1/16 |
| 印 张 | 12.5 |
| 字 数 | 200千字 |
| 书 号 | ISBN 978-7-5039-4281-5 |
| 定 价 | 22.00元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印装错误，随时调换。



目录

鸣镝

秘密 蓝依 004

灰姑娘没有童话 奉波 012

降E大调协奏曲 白艾昕 020

青春，光影散场 宇华 032

少年残像

溯寻年华残像 宇华 041

旧时光 白艾昕 046

图书馆里的莫西干人 陈磊 050

听薇 白艾昕 065

世界尽头与冷酷仙境

甜蜜蜜 火耳 070

复刻记忆 夏清 080

直到世界的尽头 肖国惠 086

爱与痛的边缘 叶岑 095

相思门

小城记事 刘洲 106

相思门 崔秀霞 118

棋盘镇的彻夜狂欢 谢丹丹 134

香烛船 颜禾 147

未来之城

未来之城 傻正 157

老友记 塔图 172

爱不留白 刘晓明 180

行者 万方中 186

锦 绣 年 华 · 盛 大 花 开

錦

再见萤火虫 祁定江 主编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004	秘密
012	灰姑娘没有童话
020	降E大调协奏曲
032	青春，光影散场

「鸣镝」

秘密

文/蓝依 图/蓝依

蓝依

《最小说》超人气作者



考完最后一科，走出考场的一瞬间，我深深地觉得我解放了。6月份的阳光顿时变得可爱了，照在我身上真像是情人的抚摸。我想高考已经被我征服了，它已经是我的过去时了。从此以后再也没有通宵达旦的作业，没有没完没了的补课，没有要死要活的背书，没有昏昏欲睡的课程了。

我反复地让这个想法回旋在脑袋里，就好像是中了六合彩一样喜滋滋的，浑身冒着欢乐的气泡。接下来的几个月，我要使劲化妆，逛街，旅游，看电视，读小说，做头发，谈恋爱，睡觉，长时间发呆……排名不分先后。总之，就是把那些一直没办法做的事情通通做一遍。这是多么美好的前景、多么美好的人生啊！

>>>

——然后，我就一下子跌进了那个该死的井窟窿里。

>>>

事后，据当时走在我后面的王思奇同学回

忆，本来我在他前边一蹦一跳地欢畅地撒着丫子走路，然后“轰啊”一声巨响，我一下子就不见了。听到这里我敲敲他的脑袋瓜子，愤怒地说：

“轰你个头的啊，我有那么重吗？你以为是飞机坠毁啊？！”然后，王思奇就讪讪地对我笑，接着说：“我一看，天上还飞着你的文具袋，前面好大一个井窟窿。而你就掉了在里面，人事不省。我就赶紧把你弄了出来，送到医院。”

要说起来，我还真要好好谢谢王思奇同学。我们虽然是——哦不，虽然曾经是一个班的同学，但几年下来，我好像基本上没和他说过几句话。只知道班里头有这么一号人，高高瘦瘦，唇红齿白，长得挺干净漂亮的，但是整天扑在学习里。拿蚊子的话说就是：“生活没有一点情趣可言”，所以自然也就不在大家的意淫范围内了。但是他一看到我不小心（蚊子：“你那哪是不小心，简直就是没有心！那么大一窟窿也能掉进去？”）掉进了井窟窿，马上奋不顾身下去救我，为此，还弄了一身脏。这种高尚的精神深深地值得我们大家学习。

于是，我美好的前景、美好的人生就葬送在了这一摔里头。真是名副其实地栽了一个大跟头。当时那位老医生特别慈祥地捏着胡子跟我说：“没事儿，就是骨折了。问题不大，住两个月医院就行。”我一听这话就掉了眼泪。老医生急了，说：“别哭别哭。你这小姑娘哭什么呀！又不是什么绝症。跟你说，我技术好得很，保管两个月后你活蹦乱跳的……”我一听立马哭得更伤心了。他哪知道，我美好的暑假就这么彻底地毁了。

而这位高尚的王思奇同学继续发扬精神，在我住院的期间隔三差五地来慰问我。我跟蚊子说我们以前也没这么熟啊。难道他这是在“送佛送到西”？蚊子一听，“吓吓”两声，说：“送你归西啊？你这个没心眼的，他肯定是喜欢上你了。”说完就诡异地朝我笑。我看着她刚烫的卷曲的大波浪和眉毛下画的淡蓝色眼影，心里老没底的。只好转移话题：“你这波浪烫得可真难看。”蚊子把头发一扬，妩媚地说：“你就嫉妒吧，小妹妹。”

>>>

我确实嫉妒。拿着镜子对着里面那个傻妞看。本来我计划得好好的，我要去配副隐形眼镜。要去拉个离子烫，再挑染个酸橙色——或者酒红色。然后把眉毛修一修，把脑门子上的那颗痣去了。再买几身热力四射的裙子穿起来，向一个成熟妖娆的女大学生形象转变。可天不遂人愿，我还没幻想几分钟就出了事。现在，我只好继续顶着我傻乎乎的学生头，戴着一副眼镜，穿着医院里千篇一律的病号服，形容惨淡地对着我高高架起的腿——它被厚厚的白石膏包裹着，粗得跟柱子似的，活像是一头大象的腿。

而我的一群死党们，以蚊子为首，如今个个都花枝招展眉飞色舞，顺利地完成了革命的转变。一来医院就让我自惭形秽。而且蚊子总是不忘春风般温暖地对我说：“小妞啊，你看我今天穿的这个吊带裙。漂亮吧，是昨天熊剑给我买的。”“小妞啊，你看我这这对耳环，戴起来好重的噢。”“小妞呀，你看我这个高跟鞋，高吧？穿着特别扭，不过我在慢慢习惯。熊剑说我现在特女人。”……每次，我都带着一肚子怨气说

“难看”“丑死了”“没见过这么傻气的”，接着她就会说：“你就嫉妒吧，小妹妹。”这已经变成了她可耻的口头禅。

>>>

熊剑是蚊子的男朋友，也是我们班最帅的男生。他们在高中偷偷摸摸地早恋了一年，高考完的第二天，蚊子立刻就把熊剑领回家里吃饭，气壮山河地跟她爸爸妈妈摊牌。还使唤熊剑饭后去洗碗。蚊子爸妈当时脸黑得吓人，但依然“无奈地接受了这个上门女婿”。蚊子跟我转述的时候，我心想事后她肯定被她妈妈唠叨死了。

她妈妈唠叨她的时候，总是提我：“你看人家郭姐（是的，我一直因为这个名字而困扰不已……），多听话，多乖巧啊，多懂事儿，你怎么不知道多跟人学学！”这都是因为我总是把表面功夫做得好。每次我去蚊子家借一块学习之名行一起厮混之实的时候，总是礼貌得像韩国电视剧里的被婆婆欺负的可怜儿媳。“阿姨好”“叔叔好”地叫个不停。回到房间，蚊子就使劲儿骂我虚伪。说“你长大了肯定是个风生水起的主”。我说你就这么一根筋通到底吧，将来肯定是个骂街的主。然后她就过来掐我。

我和蚊子的深厚情谊是在高一结下的。我们同桌以后，惊讶地发现我们虽然性格上千差万别，但审美却十分一致，比如我们都深深地迷恋着周渝民。蚊子总结原因说：“就是那种气质高贵、爱理不理的调调呀。真让人难以自拔！”然后我觉得她真是一个受虐狂。我喜欢周渝民完全是因为他的……长相。好吧，我承认是一个肤浅的人。

我们还十分一致地认为熊剑是我们班最帅的男生。他对人也老是爱理不理的，特别有范儿。于是蚊子老去烦他，每次碰了一鼻子灰回来就激动地傻笑。于是我更加确认她是一个受虐狂。而我，依然停留在欣赏他的英俊长相的肤浅层面……高二的时候，蚊子终于痛下决心，决定要像野草杉菜一样，通过自己的不懈努力斩获这名帅哥。她开始更加疯狂地骚扰熊剑，像一只真正的蚊子一样紧紧环绕在他的周围。并且大放厥词，搞得全班尽人皆知李文乐在追求熊剑，形成了一股巨大的舆论力量。后来，蚊子要找熊剑的

时候，总会有热心的同学告诉她熊剑躲在男厕所，然后热心的同学们就一起把熊剑从厕所轰了出来……我深深地可怜着熊剑同学的悲惨命运，就劝蚊子不要把别人逼急了，狗急了还跳墙呢。结果蚊子特豪放：“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需努力！”

在高二升高三的暑假里，有天早上蚊子的电话把我从被窝里揪出来。我一接起来，那边就传来高亢的女声：“我成功了！我成功了！我成功了！”我傻乎乎地问：“你终于学会系鞋带了？”然后蚊子用更加高亢的声音（她以为她在唱莎拉·布莱曼）说：“不是，我追到熊剑了！哈哈哈哈哈。他刚刚答应做我男朋友了……喂，熊剑你跑那么远干什么？过来过来，别不好意思。”我眼泪刷刷地就流了下来。笑着说：“你笑死我呀，你他就在你身边啊！好了好了，我恭喜你，我要回去睡觉了！”一口气说完，我就特别矫健地挂了电话，一股脑钻回了被窝。

很长时间以后，蚊子才沮丧地对我说：“原来熊剑不爱理人并不是因为他有性格，而是因为……耳背。”我眼泪差点又笑出来。

>>>

万恶的高考成绩出来以后，我妈对我的成绩还挺挺满意的，我们得意扬扬地发现分数和估计的一分不差。也是，我妈给我弄回来答案以后就开始致力于和我一起估分。她真是兢兢业业到恨不得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到了最后，她对我怎么答卷的了如指掌，偶尔会蹦出来一句诸如“你说你，数学倒数第二道题少写的那个步骤到底是会扣两分还是三分啊？”真叫一个惊世骇俗。我整天躺在病床上就这点无聊的事情，这还估不准我真没什么活头了——我妈也没什么活头了。

蚊子说她压根没有估分。她说她妈每次叫她估分的时候她就说忘了自己填的答案。然后她妈就照例夸我损她。可是拿到分数以后，我听见她嘀咕了一句“比我估得好”。说明她其实还是偷偷估过分的。这个刀子嘴豆腐心的！据说熊剑考得倒不怎么样。而当我把王思奇的那高得不像话的分数报出来以后，我妈狠狠地瞪了我一眼，那眼神分明在说：“你这个不争气的！”我也不客气地狠狠地回敬了她一眼，心里的台词是：“我

要争气你也得遗传点能争气的基因啊！”不过我估计我妈没有从我的眼神里看出这么复杂的含义……

>>>

填志愿那两天，我们一个个都心急如焚。据说以前填志愿是在出分数以前，我们都不敢想象。那真是不止心脏，五内都要俱焚了。

我对蚊子说：“蚊子，你填的哪个学校？咱们一起吧！”我们俩分数都差不多。我心里有把小算盘。

蚊子沉痛地说：“A校。熊剑那个大笨蛋拖我后腿呀。”

我笑笑，说：“那你就抛弃他算了吧。”

蚊子说：“我也想啊，可我怕万一他一伤心要和我同归于尽……”

于是我起身去挠她。就知道她不会抛弃熊剑的。

闹了一通，我说：“那我也填A校了。”

蚊子立刻说：“别别别，别为了姐们耽误自己的前途啊。”

“我舍不得离开你嘛……”我专注地盯着自己雪白的大象腿，觉得自己的样子很傻。

蚊子抱住我，叹口气说：“既然你这么死心塌地，我也就不拦你了。你说我怎么就这么有魅力啊！”我心里一句话默默地没有说出口。

后来王思奇来看我，我问他填的清华还是北大啊，他说还没决定呢。又问我填的什么。我就说A校。王思奇顿了顿，说：“你的分数可以填更好的学校呀。”他说这话的时候一板一眼的。我心虚没理他，闭目养神。后来他在我旁边坐了半天，期间共计削了四个苹果，三个我没要，他自己吃了。我说：“哪有你这样的？把送给病人的水果都吃了。”他立刻满脸窘态，傻乎乎地说明天给我买。

“跟你开玩笑呢！”我也不欺负老实人，还是我的救命恩人。

>>>

很快我们一起上A校的计划破灭了。原因是蚊子和熊剑分手了。

蚊子咬牙切齿地跟我说：“小姐，我和熊剑

分手了。我们不填A校了。”顿了顿，拿起一个苹果就用力地削起来。我看她眼里冒火的样子，仿佛那不是一个苹果，而是熊剑的头。

我小心地问：“你们怎么啦？”

蚊子削完，特流畅地自己一口咬下，也是虎狼之势。敢情不是给我削的。“他不让我填A校。要不然就分手。你说他多狡猾啊！我填了A校，他和我分手，那我们还一起去A校干什么。我不填的话，我们就不分手，可是不在一个学校里头，谁知道他几天就变心了。你说你说，他就是不想要我了！分手得了！”咔嚓。说完又是狠狠一口，清脆无比。

我想说：“你知足吧！他爱你才这样的。异地恋也没什么嘛。”可我没说出口。

>>>

于是，到了交志愿的最后一天。我还是拿不定主意填什么学校。王思奇提着一袋苹果进来探望我的时候，我还拿着笔在那儿犹豫不决。

他坐下来，没说句话又讷讷地拿出个苹果来准备削。大家最近怎么都爱上了削苹果？

“我又没说要吃！”我没好气地说。这孩子立刻停下来，不知所措地看着我。那水汪汪的大眼睛像小狗儿似的。仿佛在问：“小主人，我该怎么办……”我为自己邪恶的念头心虚了一下，说：“削吧削吧，我又决定吃了。”于是他又开始专心一意地削苹果。我看着他的样子。其实蛮可爱的，就是傻了点。后来我和蚊子说。她拍我一掌：“人家考清华呢！傻什么傻，IQ不比你高出了几个零？”

吃着苹果，我继续为我的志愿发愁。一抬头，发现王思奇正看着我。我们的目光一对上，他的脸渐渐就泛出了红色。有没有搞错啊，我才是女孩子呀！虽然皮肤没他好。我突然想到蚊子之前说他喜欢我的事。想到这个可能性，不禁打了个冷战。

“王思奇，你不会填的A校吧？”

他的脸更红了。我一看这反应，完了完了，果然是的。心想要是你清华北大不上跟着我一起填A校，你家里人不砍死我才怪。

“其实……我注意你很久了……”他吞吞吐吐地说。

我心里怪叫一声。这是多么俗套的言情小说台词啊。怎么就真的让我遇上了！我一个走路还会掉进窟窿里的女孩，他看上了我什么呀。

“我这个人，有很多缺点的！”我义正严词，企图让他迷途知返。

“我知道……可我……喜欢你……你虽然迷迷糊糊，脾气不好，脑门上有颗痣……”

“停停！”我一听到这里顿时火冒三丈，给他打断了。真是给他点阳光他就灿烂了。我说我有缺点他还一一列举！而且脑门上有颗痣这算什么缺点，谁愿意脑门上有颗痣啊！我一年四季辛辛苦苦费尽心思地用刘海遮住它，我容易吗！戳我痛处，有这么喜欢人的吗？！

望着这张水水灵灵，写满了真情的脸蛋，我又不好了发作了。

“你是不是因为送我来医院，照顾我而产生了责任感，然后慢慢地错把它当成喜欢了？”我循循善诱。

“不是，其实……我在班上的时候就比较注意你了。”这小孩，还“比较注意”。

“我这个人没什么优点的。”

“没关系。”

“我老无理取闹。”

“没关系。”

“我其实心眼坏得很……”

“没关系。”

“我还很傻。”

“没关系。”……他看着我的这个样子，是叫做温柔吗？

“我……不会给你幸福的！”话一出口，我自己都愣住了。然后心想，就让白烂的言情剧台词来得更猛烈一些吧！

“嗯……为什么？”

“因为，因为……因为我已经有了喜欢的人了。”我一鼓作气说出口。

“真的？”

“真的。”

王思奇没接下话茬。

“其实，我一直就有喜欢的人……”我看他小脸儿一下就白了，眼睛跟兔子一样。看这势头大概是要哭了。这小白脸！被他感染到，说着说着，我自己的眼睛也红了。我的泪腺怎么这么发达啊。



>>>

其实，我有一个秘密。一直埋在我心底最最隐秘的角落里。它偶尔还会钻出来，让我使使坏。

这个秘密就是，我喜欢熊剑。没错，一开始我就是因为他长得好看而喜欢他的，我彻头彻尾就是个肤浅的人。但是他长得真好看啊。大眼睛，黑皮肤，高鼻子，尖下巴。我一看见他就觉得他是我们班最好看的人了。不止我们班，除了周渝民，他大概是我见过的最好看的人了。其实从相貌上，我们班有长得比他帅的人，比如眼前这个唇红齿白的小白脸王思奇。但是我就是喜欢他。蚊子因为他的性格喜欢他，我就是因为他的长相喜欢他。

其实我也想像蚊子那样勇敢地去追他，可我胆小。要是我的性格跟蚊子一样就好了。那我就可以明目张胆地和她一起追他，公平竞争。可我这个人从小就是两面派，当着蚊子的面若无其事，背地里伤心欲绝。我还特别小心眼地劝蚊子放过他。蚊子打电话来告诉我她追到他的时候，我真是伤心死了呀，窝在被子里哭得无比惨烈。一大摊眼泪让我妈还以为我这么大又尿床了。

每次蚊子说“你就嫉妒吧，小妹妹”的时候，她哪知道我心里真的是狠狠地在嫉妒啊。我嫉妒她不仅名字比我好听，连绰号都比我好听，还追到了我们都喜欢的男生。我的嫉妒心一上来真是没完没了，什么都嫉妒，头发眼影裙子高跟鞋。打从眼里嫉妒。我自己都觉得我真是小心眼到家了。

你看，我又小心眼又胆小，想着和熊剑去上同一个大学，还骗蚊子说我是想和她在一起。她大概在想，我这个马力十足的大灯泡，从高中一路亮到了大学。她哪知道我在打她男朋友的主意啊。她哪知道我说说她们分手了其实心里偷偷地乐着啊，我当时连句安慰话都说不出口。

现在蚊子不和熊剑一起去A校了，可我心里还有个小火苗，一直锲而不舍地燃烧着。我希望我和熊剑去上A校的，就我们俩。可我不敢这么明目张胆，我要是这么做了我和蚊子多年的友谊一定玩完。我要是这么做了我自己都没法原谅自己。可我真的好想去啊，打心里想。

王思奇，你说，你还喜欢这样的我吗？我守着一个这么丑陋的秘密，你还喜欢我吗？

>>>

我竹筒倒豆子一样噼里啪啦地说了一大段话，泪腺也已经很配合地汹涌澎湃一泻千里。王思奇的脸上也滑下来了一滴，和我一比真是小巫见大巫。

“喜欢！”他咬牙切齿。

“真的？”我泪眼婆娑。

“真的。”他斩钉截铁。

我一下又没话说了。拿起床头柜上的面巾纸，抽出两张来，递给他一张。然后我们相顾无言地擦眼泪。这个场面真诡异。

“好了，你快把你的志愿改掉。别傻乎乎填A校了。葬送了你的大好前程那我真是死一万次也不足以谢罪了。”

“我也决定不填A校了。”过了一会儿我补充了一句。顺手就拿起一个苹果，自己削起来。我发誓完全是下意识的。接着我想我一个大腿高悬的病人扭着身子削苹果，真是有病。

“好吧，我改。那你填X校吧。我早帮你考虑过了，这个学校保管好。”终于，他很识相地抢过去我手里的活。

“我，轻松多了。”过了一会儿，我开始吃今天的第二个苹果。卖苹果的你们真应该高兴。

>>>

然后，两个月的煎熬终于哗啦啦地过去了。大家都陆陆续续地接到了录取通知书。蚊子最后还是填的A校，和熊剑一起。其实他们之间的纠纷很简单，两个相爱的人都为了对方想嘛，结果被蚊子这个死脑筋搞得你死我活的。在我好说歹说之下，她终于明白了即使她真的填了A校，熊剑也不会忍心不要她这个明显的道理。然后她就继续花枝招展眉飞色舞了，整个一得道的妖精。

我也想明白了。有蚊子在，熊剑是没戏了。想想文艺电影里常常出现的那句白烂真理：喜欢一个人，就是让他幸福。我就更加地释怀了。然后再在自己的脑海里使劲抹黑熊剑的形象。耳背——这也太不浪漫了吧。和他说情话，还要来大分贝的。多杀风景啊。等他老了，估计也只有蚊子这个女高音能和他过。我还是真心地祝福他们吧。

现在我才觉得我真的深深地解放了。王思奇成了我无话不说的好朋友。8月份的阳光虽然比较热烈，但是也可以看成是比较激情的情人的抚摸嘛。王思奇说我这个比喻太色情了。我白了他一眼：“这是法国式的开放！”

接下来的十几天，我拼命地化妆，逛街，看电视，读小说，做头发，睡懒觉，长时间发呆……排名同样不分先后。总之，就是终于能把那些一直没办法做的事情通通地做一遍。我配了隐形眼镜，拉了离子烫，挑染了一个灿烂的金黄色——王思奇说这个颜色喜庆。但是我鬼迷心窍地没有去掉脑门上的那颗痣。因为王思奇说这是个很好的标志嘛，这么小巧的痣，“简直是造物主匠心独具的鬼斧神工。”难怪这家伙高考作文打了满分，拍起马屁来技术一流呀。

>>>

出发去大学报到的那天，我们一群人在火车站作生离死别。蚊子和熊剑在那里柔情蜜意深情款款地对视着。看得我发毛。我大吼：“你们俩不是一起走吗？干什么这副死样子啊！”蚊子说：“你就嫉妒吧，小妹妹！”我说：“我才不嫉妒你呢！我要去北京见世面了。你们就在A城继续做乡下人吧！”然后我过去和蚊子拥抱。

她还不知道我的秘密呢。就让这个秘密烂在我心里吧。

他们上火车的时候，蚊子冲我眨眨眼睛，我知道她的目光是在说：“小姐，你一定要好好把握王思奇这个潜力股。”于是我也冲她眨眨眼睛，意思是：“……要你多管闲事！”

>>>

我和王思奇上了火车，我对他说：“你还挺有心机的嘛！把我们整一个城市去了。”

王思奇这个小白脸就冲我傻笑。唇红齿白得比女人还水灵。笑完他从手边的袋子里拿出个苹果开始削。一边削一边扭捏。

“小姐，那天以后我一直没敢问你……我还有没有机会呢？”

“你现在怎么敢问了？”

“呵呵……”

“傻笑吧你。”我也笑了。因为“轰啊”一声，火车启动了。我记起了王思奇曾经用这个象声词不当。

“那，答案呢？”他递给我苹果。

我“咔嚓”一下咬下去，倍儿清脆。一边吃一边冲着王思奇笑，笑得他浑身直哆嗦。

>>> END



流泪，只是为了证明悲伤不是幻觉。

灰姑娘没有童话

文/奉波

灰姑娘没有童话

文/奉波 图/奉波

奉波

《最小说》超人气作者

第一届“TN·文学之新”全国新人选拔赛全国36强



壹

每当我想起晨的时候，我总是会想起那个远去的夜晚。那个圣诞节的晚上，天空有烟花在绽放。街上到处是来来往往的情侣。那些被男朋友攥在手心里的女孩子，骄傲地高昂着她们的头，尽情地夸耀着她们的幸福。我站在城市的背后，站在被欢笑和快乐遗忘的角落里，在一盏昏黄的路灯下偷偷地哭泣。

那些偶尔从我身边走过的人，他们会看我一眼，心想，这是谁家的小女孩，为什么这么晚了还孤零零地站在街道上哭泣？可是他们谁也没有停下来和我说一句话。一个也没有。

我只是那么不起眼的一个小女孩，穿着窄窄的由妈妈的旧衣服改成的裙子，袖口弄得脏脏的，脸上涂满了鼻涕和眼泪。他们也许把我当成了一个无家可归的流浪小孩。

我不是无家可归的流浪小孩，我只是不敢回家。

后来刮起了很冷的风，街上的人都散尽了。我

像一只小猫一样蜷缩在一个屋檐下。我想，这个时候妈妈也许在门口等我回家。可是妈妈的日子过得太苦了，她动不动就生气，一生气就抓我的头发。

我冷极了。我伸出我那冰冷的手一朵一朵地数着眼前凋谢的玫瑰。我想我要死了。妈妈，对不起，我一分钱也没有卖到。我死了，你就不会再打我了。妈妈，我死了，你会哭吗？

贰

那个戴着圣诞帽的小男孩从对面屋檐下走过来，他的脸红扑扑的。他走到我跟前，停下脚步，伸出手，对我说：“小妹妹，你冷吗？”

我点了点头。又摇了摇头。我说：“我不认识你。”

他说：“我的名字叫晨。晨曦的晨。”然后他把一个暖手器放到我手心里。说，“也许你需要这个。”

他又说：“这么晚了，你为什么还不回家，你迷路了吗？”

我摇了摇头。

“那你没有家可以回吗？”

我又摇了摇头。我说，“我爸爸生病了。我妈妈在家里。”

“那你为什么不回家？你做错了什么事吗？你妈妈对你很凶吗？”

我点了点头。“我的花没有卖出去。妈妈会拿棍子打我”。

他笑了。他说：“傻丫头你真傻，世界上最好的就是妈妈了，她怎么会拿棍子打你？”

我说：“我妈妈经常生气，一生气了就打我。”

他说：“傻丫头，我买了你的花，妈妈就不会再打你了。”

叁

爸爸在病床上已经躺了很久了。他是建筑工地上的工人，自从那次不小心从高高的楼顶上摔下来，他就一直躺在病床上。家里的钱全花完了，平常的那些亲戚和朋友也不再到我们家来了。照顾爸爸的是妈妈。她要给他做饭，洗衣服，倒尿盆。我放学后妈妈就叫我到街上去卖花，用卖来的钱给爸爸到铺子里去抓药。卖不出去她就会打我。爸爸的脾气越来越坏，他经常拔掉手上的输液管，把床边茶几上的东西全丢到地上摔得粉碎。他对妈妈说，你还管我做什么，你为什么还不让我去死？妈妈总是温顺地打扫干净地上的东西，然后坐在床边像安抚小孩一样安抚无助的爸爸，让他慢慢平静下去。

妈妈常常哭。爸爸妈妈都有点怪。妈妈对爸爸连一句抱怨的话都没有，可是她经常打我。爸爸对妈妈很凶，可是他从来都没有骂过我。每当我挨了妈妈的打之后，爸爸就叫我坐到他身边，用他粗糙的手抚摸着我的头发，我的脸。他对我说：“梅梅，不要怪妈妈，妈妈心里很苦。对不起你们的是爸爸。”

我说：“爸爸，我不怪妈妈，也不怪你。我知道你们都很苦。”

肆

妈妈在一家清洁公司上班，中午不回来。我

的学校离家里比较远，要过三个十字路口。所以中饭我就在学校食堂里吃。到了吃午饭的时间，我一直待在教室里做作业，等大家都吃得差不多了才一个人走到食堂去，在米饭窗口打点饭，盛一碗免费的紫菜汤。我不打菜，我的菜都是早上从家里带来的，一成不变的腌红辣酱。辣酱装在一个小瓶子里。我从衣兜里把它拿出来，倒一点点到碗里。

那天中午我去的时候，相邻的餐桌上还有几个男女同学。当我从衣兜里摸出那个小瓶子的时候，他们一直望着我这边说着什么。我知道他们是在议论我。

后来，他们中的一个男生竟然走到我身边，夺走了我手中的瓶子。他高高地举起那个瓶子，扔在地上砸得粉碎。

他说，嘿，穷人家的孩子，上不起学就不要上，到外面去扫大街去。

我没有理他们，只是继续埋头吃自己的饭。

又走过来一个人，他抢走了我的碗，丢到了垃圾桶里。

他说，跟你说话怎么装作没听见？这是省级示范中学，你天天吃得像猪一样会丢光我们的脸。还有，告诉你，你的衣服也要换一换，别老穿一块搓脚布。

我的泪流出来了。我站起来，转身想朝外面走。

这时晨走过来了。他走到那个男生跟前，对他说，请你向这位女同学道歉。

那个男生跳起来，说：“你凭什么要我向她道歉？你是谁？”

晨说：“就凭她是我们学校的学生。”

那个男生说：“她是你同学？她穷得就像一条狗……”

他的这句话没有说完，就被晨打倒了。他们的人很多，没多久晨就被打倒了。

伍

晨因为打架受到了学校的警告处分。当晨从教导主任办公室出来的时候，我拿着一个棉花糖在门外等他。他的脸肿得很厉害，脸上擦了很多红药水。